

来来二号

□南京 尹君

妻子并不喜欢狗，然而机缘巧合收养了一只在大院流浪了三年的狗，它自己跑来的故取名“来来”。这只吉娃娃与田园犬杂交的小狗，体型不大，十分聪明，大概是吃过流浪的苦，所以珍惜有家的生活，看家不惹事，跟人不讨厌，听话爱干净，拉屎进树丛，像一个受过教育的好孩子。

狗一年相当于人七年，来来百年之后，我们常常想起它，也有再养一只的念头。

泰迪等品种太娇气，不喜欢，拉布拉多等太大也不喜欢，就喜欢来来这种长不大的田园犬，健壮、听话、忠诚。一天，微信朋友圈有满月狗寻好人家，询问品种，是柯基和田园的结晶，于是接了回来，也叫它“来来”，更确切是“来来二号”。朋友嘱咐好好养，喂羊奶不会拉肚子等等。

到了我家，享受着和老来来一样的待遇。很快发现，我们放在院

子里的肉骨头经常被野猫叼走，狗粮被喜鹊等鸟抢啄，以前流浪来来在外遛的时候还会追猫撵鸟。现在人家上门抢食，来来二号却无动于衷，熟视无睹。

住的地方，是来来之前的“宿舍”。有一间封闭的木屋，一只大铁笼，我又用木栅栏做了一间。三间狗屋相连，像农村三间大瓦房。三间狗窝上覆有双层玻璃挡风遮雨，冬天还把棉被毛毯放进封闭木屋，适合春夏秋冬四季生活。养流浪来来时，院子里还没有围栏，但它却总守在家里，以唤听从。二号来来却不听话，无奈我们找来铁丝网，绑在铁围栏上。然而它像一个叛逆的孩子，还是四处寻机钻出去；或者在邻居来访、孩子回家忘了关院门时就伺机窜出去。及至发现追出去，唤：来来回回！它扭头看你一眼，像顽皮的孩子，越奔越快，越奔越远。费了九牛二虎之力，才把它逮回来。

泥鳅本是寻常物

□高邮 姚正安

想不到，妻子烹制的一盘红烧泥鳅竟然勾起了我悠远的记忆，脑海里关于泥鳅的往事像泥鳅股串出来。

第一次接触泥鳅，大约是十二三岁的秋冬。我的老家在里下河腹部，地势低洼，河多水盛，秋收结束，沤田茫茫，称之为水乡，名副其实。村上的同伴，一到深秋初冬，便用卡张泥鳅。卡，由三部分组成，二尺长的小小芦秆、一尺多长的棉线以及用竹片削成的两头尖的钩，棉线一头连着芦秆，一头扣上钩。头天傍晚在钩上挽上蚯蚓，将卡插到水田里，谓之为张卡，第二天一大早带一小水桶去收卡。如果卡上有鱼，就用剪子齐鱼嘴处剪掉。

某一天下午，我到队上的一个同伴家玩，他正在挽卡。我在一旁用十分羡慕的目光看着。同伴头也不抬地说，“今天我借30把卡给你，但你不能告诉你奶奶说是我借给你的”。我兴奋又迟疑。同伴又说，“没事的，与我一同去，在一块田里张，我撑船，不会有危险的”。我说，好吧。我又帮他到墙脚下挖了些蚯蚓。傍晚，撑一条小船过河。到了田边，他将30把卡给我，让我张到水田里。我脱掉鞋袜，挽起裤管，走进水田里，秋冬之水，

冰冷刺骨，但被好奇和兴奋抵消了。我学着同伴的样子，将一把把卡插到田里。折腾了好一阵，浑身直打哆嗦，洗脚上岸，天已经擦黑。同伴叮嘱我，明天早上要早一点，否则，卡可能被别人收了。

回到家，被妈妈喝斥，问我去哪里了。我如实相告，妈妈看着我狼狈的样子，说，“你哪天弄过那个东西，冻出病来，怎么办？”父亲说，“明天早上我陪你去收卡”。

第二天，我一觉醒来，天已经大亮。我急急忙忙地穿上衣服，拖着父亲往外跑。父亲撑船渡河，到了田边，我一看，卡都在田里，非常开心。父亲说，“你站着，我帮你收”。父亲还煞有介事地提了个水桶。不多会，父亲收完卡，对我说，一条鱼也没有，有的卡已经被剪过了。再张望田里，同伴的卡已经收走。我垂着头，随父亲回家。自那以后，再也没有张过卡。

老家人吃泥鳅很简单，红烧居多。有邻居将秋冬所捕的泥鳅腌起来，晒成鱼干，第二年春头上，青黄不接之季，将洗净的鱼干，用一只搪瓷盆子放饭锅里炖，据说味道很美，也很下饭，遗憾，我没吃过。

泥鳅的吃法，远不止两种。有一年，我到老家所在的乡调研，晚

餐时，乡干部颇神秘地对我说，“今天请你吃一道新奇菜”。等端上来一碗油炸丸子时，说，就是这道菜。我咬了一半，细细咀嚼，感觉外脆内嫩，而且也有嚼劲。我放下筷子，想，肯定不是肉丸，到底是什么呢？旁边的一位看我想不出，告诉我，是泥鳅斩的丸子。我啊了一声，几近失态。他们连忙解释，“我们的鳅鱼处理得非常干净，你吃吃没有腥味吧？”他们介绍，无鳞鱼的腥味主要是身体表面的一层皮作怪，斩丸子或者红煮之前，先用开水将泥鳅焯一下，将表皮处理干净，其实，泥鳅还是很鲜美的。在他们的劝说下，我又吃了一只，一点腥味也没有。他们还介绍，斩丸子的泥鳅要小一点，斩头去尾，连骨头一同斩，放到油锅里炸，肉熟了，细小的骨头也酥了，细细咀嚼，别有风味。泥鳅丸子成了家乡的招牌菜。

后来，在城里的饭店，还见过泥鳅炖蛋，就是将整条的小泥鳅与蛋一同炖，同餐者说，味道很鲜而且特别。还有人说，用泥鳅烧汤，也是一道很好的菜，有着鲜明的地域特点。

妻子制作的红烧泥鳅，让我想起了沤田、想起了同伴、想起了曾经的美食。

我想这或许就是所谓的乡愁。

虚惊一场

□南京 王希凌

自从我和夫人升级当爷爷、奶奶之后，她整天围着孙女儿转，我则一个人坚守南京外郭的东大门麒麟门已经20多天。

其实还好啦，这些天平安无事。最让我有新鲜感的是这里优质的空气，和恰似专为我这样的“老爷爷”打造的麒麟中央公园，每天到公园的步道上走一圈，远山近水绿草坪，特殊时期，在这里当个“隐士”，也还是蛮不错的，有点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的意味。

到了昨天深夜，也就是今天凌晨两点左右，一件不大不小的事，让我吃了一惊。

朦胧之间，嘴里有点咸，右边鼻孔流下了类似清鼻涕的东西，但经验告诉我，那绝对不是清鼻涕那么简单，拧开台灯，用手指蘸了一点一看：流鼻血了。

流鼻血也不是什么大事。从小到大我经常流鼻血，俗称“沙鼻子”。不过我已没了睡意，赶紧起床，仰着脸，找到一小卷用剩下的厕纸，希望尽快止住血。

大概是有了一点动作，血非但没止住，反而有点“汨汨流淌”的意思了。很快，我面前的台盆便洇红了一小片，甚至口中已经吐出了鼻腔转移过来的“血块”。

我有点慌了。这深更半夜的边关，如果去医院看急诊，除了兴师动众地打120，好像连个快车或出租车都难打。最近的医院恐怕也要半个小时才能到吧？一番折腾下来，岂不要了“老爷爷”我的老命？

我越想越害怕。本来胆子就小，现在又是我一人独居，儿子此

刻还在千里之外的北京，又不方便打扰别人，这，这可咋办呢？我用尽了与流鼻血作斗争的各种招数：塞棉花，没有棉花就用软纸吧；然后高举流鼻血那一侧的手臂；仰脸，压迫出血点……

也不知道是哪一招管用了，折腾了半个小时，终于堵住了漏洞。想来想去没觉得有什么流鼻血的理由。六十有三，退休三年，与世无争，混得好不好的，这辈子也就这样了，有什么好让我“流鼻血”的？

再扯点具体的。昨天晚上有点热，便在沿麒路轻轨站附近的路边摊上买了一个菠萝，回到家边看电视边“补维C”，一片一片，不知不觉把整个大菠萝都吃了。

百度一下，说是菠萝吃多了上火。

黄花如蝶

□南京 吉卫明

三四月的田垄，油菜花的世界，黄花如蝶。

仿佛很遥远的事，一个孩子伸手摘下一朵花，又一朵花，一捧花两手香。田垄里花太多，香气四溢，像春姑娘兜里的遗落，金黄金黄的，耀眼、晃眼。远去的花影全变成黄蝴蝶，多少年来一直在眼前飞，飞累了，就在脑袋里歇着，脑袋里成了花田。

工作后的一次外出，坐大巴途经安徽境内某地，忽然发现车身冲破我年少时的记忆栅栏，乱蝶蜂拥而出，黄花铺天盖地。乘车穿过那一片区域时，那些花儿一点点在我脑海里积蓄能量，让我感觉到它的视觉冲击力不断强大，我可以截取下任何一枝花茎，作为金色火种扔进花海，燃成熊熊火焰，烹煮无边的春的饕餮盛宴。

我没有去与那些游客会合，而是另觅赏花的最佳去处，我表现出与花海若即若离的样子，这样可以用别样的思维去抽象它震撼人心的画面，体会一个春天的霸主何以一统季节的色彩。这下好了，花田里那些同行的赏花客，红蓝青白，身影浮动在黄花之上，他们造成的杂色，在大面积金色中起到破局、协调与点缀作用，这正是我需要的结果。

我在心里面欢呼，我要让所有的浪涌扑向自己，不能遗落每一颗浪珠，包括所有的花香。我要告诉它们，我看了一大群一大群的蝶，金色的蝶，它们在春的大地上海舞，在春风里飞舞，掩天蔽日；落下来，成就了一片花海，无边无际。我就是一只蜂子，一只野蜂，在此践约我一千年的约定和曾经的信誓旦旦。

闲人大境

□河北石家庄 张叶

苏东坡有个看上去十分悠闲自在的爷爷，时常不修边幅，骑驴闲逛，随身携带酒壶，兴致来了与亲友席地而坐，一边饮酒一边放声高歌，令街坊四邻惊愕不已。但这个看上去散闲无事的怪老头儿，却在饥荒之年，将自家粮食分给贫民，救灾民于水火。他的亲家曾数落他举止行为不雅，但苏东坡却认为，自己的祖父是个有大境界的人，说只有高雅不俗之士才会欣赏老人质朴自然之美。

真正的闲人，显然不是那种“事不关己高高挂起”的闲人，而是闭眼识四季，胸中纳乾坤。

闲人不喜欢扎堆。我一直特别喜欢读王太生的文章，时常用搜报工具搜索，发现一个有趣的现象：很多小有名气的作者，为了提高发稿量，会集中写时令文，一稿多发，像追随鱼饵的鱼群，甚至出现同一篇文字的“井喷”。而王太生不，在一搜一堆“五一文”和“母亲节文”的一天，王太生的搜索数据为“0”，过大年也好，度中秋也罢，他写他的《天青色》，写他的《到宋画中履行》，好像四季与他无关，却又最活色生

香。他的文字神游四海，笔落人间烟火，“闲”到灵魂出窍，找不到一点追名逐利的痕迹，非常有嚼劲。我心中对这个陌生人有个颇深的印象：王太生这个“闲人”不扎堆。不做所谓“高产”投稿者，是对编辑及自己的尊重，正如老舍所说：“什么字都要想好久”，他一天七百字都会斟字酌句，反复修改。

闲人与人为善，面善语和，绝无戾气，也不屑与人锱铢必较，再“闲”，也不会用在狭隘、苟且猥琐的事上。胡适曾说：“看一个国家的文明，只需要考察三件事……第三看他们怎样利用闲暇的时间”。

胡先生被梁实秋称赞为“口角春风”，因为在闲暇的时候，“胡先生从来不在人背后说人的坏话，而且也不喜欢听人在面前说别人的坏话”，哪怕在台湾时，有人公然诋毁讥讽他，胡适也夷然处之，不予理会。但是他又绝不是冷漠自恋的人，而是“人有一善，胡先生辄津津乐道”，难怪被朋友们戏称为“圣人”。

真正的“闲人”，乃是内心最为强大的人。

青石街

758号

NEW SUPPLEMENT

投稿信箱:xinfukan@126.com